

於合「在立建需團僧，團僧的全健有需，問世存常要法正教佛
..... 上度制加僧化代現的、治僧事僧、制佛

美旅 脚行

編輯組



「家之羅保聖」圖雅西訪參師法迦明，
。影合父神院該與，院道修

上了法庭，法官自會給你公平的判決！

住在美國的日子久了，我們逐漸明白在法治精神的熏陶下，美國的老百姓特別喜歡上法院訴訟，事無大小，凡感到不公平，他們就會依法，力爭公道或爭取自己的權益，不論對方是官家、上司或者是父母師長。電視上也天天有「People's Court」的現場轉播節目，告訴你在法律之前人人平等，因此任何芝麻小事，都可訴諸法庭。這種就事論事，不以人之尊卑長幼為第一的思维方式，與我們中國的「平輩之間當禮讓，不可犯上」的五倫原則，實在是大相逕庭，我不禁深深佩服他們在崇法治、尚典訟之中，對於「依法不依人」的堅持。而另一則難以忘懷的慘痛經驗更使我感受到中西文化的差異。

（上承第三版）
「有駕照的人是沒有理由說不知道的！這是罰單，有任何問題，可於×月×日去法庭申訴。我要執行其他任務去了，再見！」警察先生面露微笑，不由分說地便將罰單由窗口塞了進來。
一聽到「上法庭」，我的心涼了半截，從小接受的教導中，「對簿公堂」是件駭人聽聞的事，非萬不得已，絕不上法庭的。為何這件芝麻小事，就得上庭去對簿呢？更何況我們在十字路口有停車，只是沒有完全停車而已啊！

滿腹委屈又不甘受罰，於是見諦法師找幾位老美朋友申冤，結果得到的竟是幾近相同的答覆：「罰款買教訓」，這就是你的學費，以後你就記得十字路口閃紅燈處，要完全停車後再開，而且是先到的優先通行。」
「我們的交通號誌非常清楚，只要你熟悉它、尊重它，就不會受罰！」
「即使是州長大違規，還是照罰，沒有例外。如果不服氣，

況且又是自己的同胞來負責，不會有問題的！
人算不如天算，偏偏出了問題。一個月、三個月、六個月過去了，工程依舊沒完，不但許多建材、施工不符合法定標準，無法取得州、市政府的完工使用證明，而且連開工的手續也從頭就沒有辦理。無奈承包商又逃之夭夭，杳如黃鶴。
後來知道類似這種案件，在華人圈子裡時有所聞，大家都認為是「老華僑用這種方式教導新華僑」。雖然不應該，可是沒有人出面制止，新華僑一則無知，二則事實上也一時無從一一教起，就如同啞巴吃黃連，只好自認倒楣。華人的心理習性——向來習慣於依人不依法的「人治」，且好簡成性，凡事力求多一事不如少一事，尤其初入這個法治國家，面對一大堆繁文縟章，已感不勝其煩，更遑論上庭訴訟了！
經此棒喝才幡然醒悟，我想，要杜絕這批不肖之徒，不令有機可逞，根本解決之道就是「不畏其煩」，熟悉法令，於是勇敢地親自到市政府去查個究竟。在市府官員和善的解說下，我進一步發現：「是人的活力與智慧，使得生硬的法規現行，發揮其保護功能。熟悉法規，依循法規，就如同學成、持戒才能圓滿成就諸事！」也終於清楚此地的：「改造或新建教堂的法規最嚴，與學校設施安全標準相同！」
「發包工程需請有執照的承包商，而且需保留一份承包商的執照副本，以備不時之需！」
「簽訂合約前，必須請律師詳細過目合約的內容；簽約時，必

須有公證人在場。」
「工程每完成一項，須請市政府相關單位檢驗合格，才算完工。」……
這一趟「入境隨俗」，「初階法治」的學分費，實在是夠昂貴的！
去國前，雖曾閱讀過，也聽過有關美國崇尚法治精神的描繪，但總是霧裡看花，隔了一層，現在身歷其境，終於逐一領教了：
「上廁所要排隊！」
「買張郵票也要依序排隊！」
「到餐廳吃飯是去 Take a Reservation！」
「到朋友家必先寄 Ke appointment！」
每天高速公路上升飛的車輛何其多，遇到意外事件或尖峰時段塞車，大家不慌不亂地耐心等待；沒有人將車子開上路肩；也沒有人衝鋒陷陣地把雙線道變為三、四線道，最後擠成一團，誰也不行不得！

原來，他們的法治好，除了歸功於設想週全、制度好之外，最可貴的，還是大家都願意遵守「守法」已成為他們的民間文化之一。「無規矩，不能成方圓」；但單向的三申五令使法規僵化，如何才能將「守法」的精神，自然活現在日常行持裡，成為生活的必需品？「將人性的光輝與尊重揉和於法治精神中」是我們未來要努力的標準！

6
問：請您談談佛教在美國的弘揚概況，以及未來可能的發展趨勢？我們可以從哪方面的努力？
答：有關佛教在美國弘揚的情況，個人並未做這方面的研究，無法提供詳細的資料報告，茲謹就明迦較深刻的見聞與大家分享：人類的好奇心是沒有國籍、地域、老少之分的。由於僧人的形象特殊，所以，不論我們出現在校園或任何公共場所，總會有不少奇異的眼光，不約而同地行著注目禮，就如同外星人乍現地球一般；緊接著便會有人趨前，拋出一籊筐由外表形象，到內在思想的問題：
「請問您這是什麼髮型？」
「為什麼您的穿著和我們一般人不同？」
「佛陀與上帝有什麼不同？」
「您為什麼選擇到這個基督教的國家來留學呢？」……
更甚的是，有人吹著口哨，大聲呼嘯，故意與您擦身而過；有人則要伸手摸摸您的金剛頭……從他們的言談舉止中，除突顯

參加北美西北地區佛教聯合會，研議佛教如何在北美地區傳播。



出家形象的特殊外，也說明中國佛教在美國是有待開發的，套句企業行銷的用語來說：「這是個極具潛力的市場。」此外，更提醒了僧伽弘傳佛法使命的沉重。
在美國，一般人認識的佛教，是日佛或西佛或藏佛。日佛早已採西化政策——運用基督教傳教方式，致力弘揚禪的思想，吸引不少人信仰日式禪佛教。而西佛佛教的僧人從小就接受了嚴謹的修持訓練，及專業教育，根據多位跟隨西佛喇嘛出家的美國比丘尼表示：西佛佛教引導的修學次第，具體而且清楚，從格西、仁波切到喇嘛都有一定的修學內容，不可隨意躐等。對於講求實用的美國人來說，博學多能又具有實地宗教體驗的風氣，是他們所嚮往的。儘管西佛佛教在美國沒有任何金碧輝煌的建築物，但喇嘛們都學有專長，能說多種語言（有不少是以雙語或多語弘法的）。他們有的透過在各大學府任教、不斷著書，來取得

大學教授的資格，提昇西佛佛教的學術地位；有的則以通俗的佈教方式，運用幻燈片、錄影卡帶、雜誌廣告等傳播媒體，讓美國人認識西佛佛教，發心修學佛法，並認為西佛佛教是最接近佛陀本懷的！「讓西佛佛教成為美國本土化的宗教」是喇嘛們的大行願。這是一條漫長、苦澀的道路，而他們已經開始播種，邁開大步了！
至於中國佛教在美國的弘揚就不若日佛或西佛佛教的深入和普及了。古來西域的諸大德，歷盡艱辛把大乘佛教根植於中土，使得中國一度是大乘佛教最興盛的所在地。今日中國佛教前往北美地區創設的道場雖多，但大部份受制於語言、生活、文化的差異，教化對象仍以亞洲人為主，且僅止於第一代。至於第二代華裔，在美國土生土長，接受教育，很自然地浸淫於基督教文化裡，無視傳統的中國佛教了。因此，中國佛教在北美地區，表面上看起來熱鬧非凡，但若無轉型的文化沖洗，實在很難長久抵擋此地的文化沖洗。
「慧光不返斯土照，誰慰殷殷古佛衷」——歷代祖師大德嘔心瀝血之作，何止汗牛充棟？我們今天如何把博大精深的中國大乘佛教，拓殖於斯土斯民，令其永續相傳，是一個值得深思的課題。雖然，有幾位具灼知遠見的長老們已開始學劃進行，但我總覺得年輕一輩的僧人，亟需有共識：謹慎地規劃自己的修學生涯——除了養具堅固的道心、健康的體魄外，應從建設合於佛制、僧事僧治的現代化僧伽制度出發，多關懷佛教未來，思考佛教與全世界人類的關係，因為「宗教是用來促進人類幸福和平的，不是用來勸說世人皈依信教的」（達賴喇嘛語）。

「為了教化世間，對於世間的一切學問，等到確定佛法的知見，那末也要從旁知通些……好的部份要用佛法去貫攝它，不好的部份要用佛法的真理去掃除它。」（註二）誠然，佛教強調智慧、重修證，但卻不排斥世間學，這從「菩薩需修學五明」中得知。尤其處於當今急遽多變的資訊

時代，正法的流布更需兼顧佛教義理與制度的平衡發展，僧人不可再像山林時期的佛教一般，與世隔絕，孤芳自賞，應加強群體的律治精神。誠如印順導師在「教制教典與教學」一書中所下的針砭：「出家學佛，一定要求學，求學一定要有用，要有利於實行——『學以致用』，惟有『學以致用』才能向『學無止境』邁進！」環視層出不窮、日益嚴重的社會問題，只憑傳統的慈善救濟，已無法展現其功，因此，僧人更應以謙遜的學習態度，開放心靈，充實現代知能，並關心社會脈動，主動積極地回應社會問題，尋找解決之道，才是具體的關懷、實質的回應！這決不是每個人都能做的，但確實需要有人去做，它是值得用畢生精力去耕耘的！

註解
註一：一九八九年聖琉璃法師創設法映寺。
註二：印順法師，「談修學佛法」

明迦法師小檔案

- 民國40年 生於台灣省高雄
- 民國66年 被剃於白聖長老座下，後依止香光尼僧團修學
- 民國68年 於新竹翠碧巖受三壇大戒，任沙彌尼首
- 民國69年 協助心志、悟因法師創辦香光尼眾佛學院
- 民國70年 任香光寺監院
- 民國76年 旅美修學，創美青佛教育社暨圓寺
- 民國80年6月 獲西密大學MBA碩士學位，後返回香光尼僧團，任都監。